

## **华泰财险附加全盗窃扩展条款（2025 版 CB）**

尽管本保险合同的条款条件或任何批单存在其他相反规定，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本保险合同对保险地址内被保险财产被偷窃或因偷窃而造成的损失或损害予以赔偿，无论该损失或损害是否由于暴力强行破门而入所致。

被保险人索赔时，应当按照保险合同约定：

- 1) 立即采取措施减少损失或损害，并找回失踪的财产；
- 2) 立即书面通知保险人；
- 3) 如被保险财产被他人盗窃或疑似被盗窃或蓄意破坏的，应立即通知警方；
- 4) 提供向保险事故发生地警方或其他有关部门报案并出具的保险事故证明文件；
- 5) 提供其他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条款为准。